

# 中国钢铁工业协会文件

钢协〔2020〕146号

---

## 关于邀请参加“中国国际冶金工业展览会（第二十届）”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的要求，推动钢铁行业科技创新及绿色发展，加强上下游企业的互动，促进钢铁行业产业链的高质量协同发展。由中国钢铁工业协会和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冶金行业分会共同主办，冶金工业国际交流合作中心承办的中国国际冶金工业展览会（第二十届）将于2021年5月26日-28日在国家会展中心（上海）举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展会简介

该展会创办于1987年，历经三十余年磨砺已经成为全球冶金行业仅次于德国杜塞尔多夫冶金展的全球第二大冶金工业类展会，是全国唯一一个由国家级行业协会主办的冶金类及金属热加工类展会，得到冶金行业企业及全产业链供

应商的积极响应和大力支持。本届展会总面积预计 20,000 平方米，将迎来全球 300 多家知名展商参展。展会将以高端品牌、一流服务等优势吸引来自多个国家及地区数万人次专业观众前来采购洽谈、观摩交流，是展示中国冶金工业创新发展的高端优质平台，也是企业宣传实力和形象、展示产品和技术绝佳机会和窗口。

## 二、展出内容

在中国迈向钢铁强国、钢铁工业努力实现低碳绿色发展和智能制造的发展方向和背景下，展会专注全产业链发展趋势，紧扣行业热点，首次推出“绿色发展”、“智能制造”和“新型能源”展区，将集中展示优质冶金产品、工业自动化配套及周边产品、环保设备、冶金原辅材料、耐火材料、金属加工设备及技术、智慧物流、工业智能解决方案、冶金先进技术及设备、新型能源、清洁生产及安全操作与环境、金属深加工、废旧金属回收、钢结构等，观众群体辐射建筑、水利、交通、矿山、机械、船舶、汽车等上下游行业。

## 三、同期活动

第十六届中国国际耐火材料及工业陶瓷展览会、2021 国际氢技术及应用展览会、第十九届中国国际铸造博览会、第十九届中国国际工业炉展览会将同期举行。此外，还将举办智能制造、节能减排与环保、耐火材料、新型能源等领域高峰论坛以及学术交流、采购对接等系列活动，届时将邀请海内外专家学者和行业精英，共同解析行业发展形势，共享最新科技发展成果。

中国国际冶金工业展览会的组织筹备工作已全面展开，中外企业正积极踊跃报名。展会主办方诚挚邀请国内外绿色环保、智能制造、智慧物流、新型能源、金属循环利用等及其他相关企业参加本届展览会。有关参展具体事宜，请与展会主办方联系。

参展报名截止日期：2021年4月30日（星期五）

**联系方式：**

中国钢铁工业协会国际合作部会展处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冶金行业分会展览部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东四西大街46号

电话：010-85111723 65256461

传真：010-65131921

电邮：yy@mcchina.org.cn

网址：www.metallurgychina.net

更多信息，请关注冶金展官微



附件：中国国际冶金工业展览会参展报名表



2020年11月11日

# 中国国际冶金工业展览会（第二十届） 参展报名表

2021年5月26日-28日

国家会展中心（上海）

公司中文名称

公司英文名称

- 钢铁生产     工业自动化     环保技术及设备     金属加工     耐火材料     氢能源  
 炭素材料     物 流     冶金设计及咨询服务     设备制造     电控检测     五金制品  
 铁合金     钢结构     贸易/平台     媒 体

\*具体产品类型:

公司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人所在部门:

联系人职务:

电话:

手机:

传真:

电邮:

网址:

展位类型	面积	展台单价	双开口展台单价	规格	双开口展位	费用小计
标准展台	9	¥ 12500 元/摊位	双开口展台在相应面积展台单价基础上加收 10%	(3m×3m)	<input type="checkbox"/>	
标准展台	12	¥ 16800 元/摊位		(4m×3m)	<input type="checkbox"/>	
标准展台	15	¥ 19800 元/摊位		(5m×3m)	<input type="checkbox"/>	
标准展台	18	¥ 25000 元/摊位		(6m×3m)	<input type="checkbox"/>	
特装展台 (36 平米以上 起订)	___平米	¥ 1250 元/平方米		长: ___米 宽: ___米		
					费用合计	

注: 参展企业报名及展位确认后, 请在 10 个工作日内将参展费全款或定金 (定金为总金额的 30%, 余款须在开展前一次性付清) 汇至我单位指定账户, 逾期将取消已定展位。2021 年 4 月 1 前因参展单位自身原因取消参展, 主办单位将扣除展位费的 30%, 2021 年 4 月 1 日后因自身原因取消参展的参展单位, 展位费用将不予退还。

我们确认以上申报的内容

领导签字: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公 章)

此表填好后请传真或电邮至: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冶金行业分会展览部  
 北京市东城区东四西大街 46 号  
 电 话: 010-85111723/ 65256461  
 传 真: 010-65131921  
 电 邮: yy@mcchina.org.cn